

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 公告

聯絡人：范玉純
聯絡電話：(02) 3366-3982
Email: fanyuchun@ntu.edu.tw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26 日
發文字號：文學院(109)發字第 066 號
附件：中央研究院傅斯年獎學金章程、傅斯年獎學金申請書、中央研究院傅斯年獎學金申請推薦書

主旨：109 學年度「中央研究院傅斯年獎學金」開始接受申請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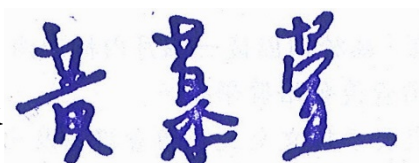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申請日期：即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6 日(五)止。
- 二、申請地點：文學院辦公室。
- 三、申請資格：
 - (一)於國立臺灣大學修業滿一年以上。
 - (二)申請人須符合下列資格之一：
 1. 修習歷史學系或歷史研究所。
 2. 就讀哲學系或研究所而注重思想史。
 3. 中國文學系、外國語文學系或研究所而注重語言學、文字學或古籍校訂之研習。
 4. 人類學系或研究所。
 5. 藝術史研究所。
 6. 語言學研究所。
 - (三)學業總成績平均 85 分（等第成績 A / 等第積分 3.76）以上。
 - (四)受領本獎學金者，不得兼領其他獎助學金。
- 四、申請文件：申請本獎助學金時，申請人需檢附下列文件：
 - (一)傅斯年獎學金申請書及當中所列應檢附文件。
 - (二)中央研究院傅斯年獎學金申請推薦書。

五、本獎學金每年獲獎名額至多二名，每名獎學金十萬元。

副知單位：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

院長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, consisting of three characters: 黃, 景, 星. The characters are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.